

股票代码:600815
债券代码:122156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债券简称:12 厦工债

公告编号:临 2016-05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涉案的金额：本次公告所涉诉讼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1.24%。
-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上述诉讼计提坏账准备 3,478.41 万元（未经审计）。

一、诉讼总体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本次公告所涉诉讼金额为 34,581.26 万元，为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1.24%。具体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诉讼类型	涉及金额 (单位: 万元)	进展情况	审理结果 及影响
1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泰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许新亚、柏正华、柏杨、张四红、翟雪萍、张文韬	买卖合同纠纷	5,799.63	一审未判决	
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巨凯工程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石庆华、张红芽、杨水平、詹克静、李剑、王炎梅	买卖合同纠纷	5,566.81	一审未判决	
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天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周利霞、周立群、石茹、周柳臻、王全福	买卖合同纠纷	2,335.35	一审未判决	
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荣辉工贸有限公司、陈灿文、仲瑾、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福兴、黄胤、李俊龙、粘淑芬	买卖合同纠纷	8,906.94	一审未判决	

序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诉讼类型	涉及金额 (单位: 万元)	进展情况	审理结果 及影响
5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俊龙、粘淑芬、江福兴、黄胤、陈灿文、仲瑾	买卖合同纠纷	3,965.39	一审未判决	
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中海龙物资有限公司、兰州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陈灿文、仲瑾、江福兴、黄胤、李清波、陈桂玲、陈灿明、陈淑真	买卖合同纠纷	4,819.38	一审未判决	
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陈灿文、仲瑾、陈灿明、陈淑真	买卖合同纠纷	3,187.76	一审未判决	
合计				34,581.26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1、陕西泰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陕西泰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5,799.63万元，并要求许新亚、柏正华、柏杨、张四红、翟雪萍、张文韬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9月2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9月5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4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2、四川巨凯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四川巨凯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5,566.81万元，并要求石庆华、张红芽、杨水平、詹克静、李剑、王炎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9月2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9月5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3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3、兰州天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

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7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兰州天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2,335.35万元，并要求周利霞、周立群、石茹、周柳臻、王全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9月7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9月18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9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4、西安市荣辉工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7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西安市荣辉工贸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8,906.94万元，并要求陈灿文、仲瑾、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福兴、黄胤、李俊龙、粘淑芬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10月11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10月11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4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5、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7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陕西荣辉厦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3,965.39万元，并要求李俊龙、粘淑芬、江福兴、黄胤、陈灿文、仲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10月11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10月11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4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6、甘肃中海龙物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7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甘肃中海龙物资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4,819.38万元，并要求兰州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陈灿文、仲瑾、江福兴、黄胤、李清波、陈桂玲、陈灿明、陈淑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10月11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10月11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9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7、兰州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经销商，长期拖欠公司货款，经公司多次催讨后仍无法实现有效回款，2016年9月27日，公司正式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兰州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3,187.76万元，并要求陈灿文、仲瑾、陈灿明、陈淑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10月11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鉴于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未完成，及时披露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定，2016年10月11日，公司申请信息披露暂缓。2016年11月9日，公司完成该案的诉讼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一审未判决。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共计提坏账准备3,478.41万元（未经审计）。鉴于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判决，尚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对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1月11日